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58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其余部分以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3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25 元，共计募集资金 77,542.5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610.8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5,931.6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原预付部分）、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20.1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5,311.5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11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50,100.98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61.20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161.57 万元，2016 年 1-6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4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1,262.5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68.65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6,717.6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金额 1,717.61 万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22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5年6月2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等的相关议案，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签署了《保荐协议》和《持续督导协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浙商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前次公开增发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英证券承接。华英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刘永泽先生和江红安先生负责公司具体的保荐工作。2015年8月14日，公司与华英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相关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定期存款账户和1个通知存款账户、1个协定存款账户和2个保证金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	1207021129200363488	1,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1207021129200365319	7,312,542.79	协定存款
	1207021114200028328	0.00	定期存款
	1207021114200003332	0.00	通知存款
	1207021141000000230	157,867.00	保证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	393563996624	8,705,737.12	募集资金专户
	398764273156	0.00	定期存款
	393568958094	0.00	保证金
合 计		17,176,146.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119,613,349.27元置换截至2013年5月10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3）5498号。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3年7月2日，公司完成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工作，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119,613,349.27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3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到期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6年3月21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3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B030报、上海证券报28版、证券时报B52版、证券日报D24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抗高血压沙坦类原料药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但因项目中涉及的环保配套工程等为整体系统工程，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公司为控制付款进度，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支付晚于项目的建设进度。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200亿片出口固体制剂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但因项目涉及的设备体量大、产品工艺要求严格、FDA和国内监管及法规要求的变化，为确保进口设备能符合高品质的产品工艺、质量及最新的法规监管要求，设备的选型、配置和招标采购、方案设计等工作耗时较长，公司为控制付款进度，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支付晚于项目的建设进度。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311.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6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62.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注 1]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新型抗高血压 沙坦类原料药 建设项目	否	21,190.23	21,190.23	未作分期 承诺	3,151.57	20,337.76			2014 年 6 月	4,093.02	-	否
年产 200 亿片 出口固体制剂 建设项目	否	56,357.36	56,357.36	未作分期 承诺	8,010.00	40,924.79			2016 年 4 月	10,505.07	[注 2]	否
合 计	—	77,547.59	77,547.59	—	11,161.57	61,262.55			—	14,598.0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抗高血压沙坦类原料药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但因项目中涉及的环保配套工程等为整体系统工程，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公司为控制付款进度，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支付晚于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00 亿片出口固体制剂建设项目”按计划进度推进，但因项目涉及的设备体量大、产品工艺要求严格、FDA 和国内监管及法规要求的变化，为确保进口设备能符合高品质的产品工艺、质量及最新的法规监管要求，设备的选型、配置和招标采购、方案设计等工作耗时较长，公司为控制付款进度，从而导致募集资金支付晚于							

	项目的建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3 年 6 月 2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金额 11,961.3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 1.5 亿元募集资金未归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5,311.51 万元，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缺口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注 2]：该项目分两期，每期均为 100 亿片，其中第一期中 33 亿片已于 2013 年 1 月完工验收，并于 3 月开始生产，另 67 亿片于 2015 年 12 月完工验收，并于 2016 年 1 月开始生产。